

離島區議會  
文件 IDC 142/2020

大嶼山保育基金

目的

本文件旨在向議員簡介大嶼山保育基金的最新進展，和《大嶼山保育及康樂總綱圖》。

背景

2. 大嶼山環境獨特，坐擁豐富天然及文化資源，市民大眾可共享保育與可持續康樂結合帶來的機遇。政府在《2018年施政報告》中公布，會設立10億元的「大嶼山保育基金」（基金），用以支援落實大嶼山保育的工作；提高社區對大嶼山保育的意識；以及促進社區人士參與實踐保育理念，冀能為現今世代及下一代營造優質生活環境。

擬議資助安排

3. 基金由兩部分組成，包括（甲）五億元的保育和有關項目；以及（乙）五億元的小型地區改善工程。安排如下：

（甲） 保育和有關項目

4. 此部分基金專門資助社區、土地擁有人和非政府機構等，在大嶼山<sup>1</sup>進行保育和有關項目。

項目類別

保育和有關項目劃分為三種項目類別：

- i. 保育管理協議項目：涵蓋涉及管理私人土地<sup>2</sup>上的自然保育、文化保育和/或鄉村活化等保育項目，提升及活化有關用地的生態/自然/文化/歷史價值；
- ii. 研究項目：涵蓋與保育相關的科學研究或文化和地區歷史

---

<sup>1</sup> 大嶼山是基金推動保育工作的主要地點。倘擬議項目涉及大嶼山鄰近水域/島嶼，並能整體上惠及大嶼山的保育工作，我們會因應個別情況予以考慮。

<sup>2</sup> 倘擬議項目涉及政府土地，並將整體上惠及大嶼山的保育工作，我們會因應個別情況予以考慮。

的研究；以及

- iii. 教育和參與項目：涵蓋與保育相關的社區參與、公眾教育和宣傳計劃或活動。

保育和有關項目所涵蓋的工作範圍可包括自然環境、生態、文化、歷史、鄉郊特色、地形、地貌和其他相關元素。我們預期透過提供資源以落實此等保育及有關工作，將有助提升環境實力；保育文化和鄉郊特色；以及推動大嶼山的可持續發展。

### 申請資格<sup>3</sup>

為確保獲資助項目屬非牟利性質，此部分基金將公開予本地獲豁免繳稅的慈善機構、本地註冊的非牟利公司及本地專上教育機構申請。

### 評審準則

在考慮資助申請時，我們會按項目對達成保育目標的整體效益、申請機構的能力以及項目方案和預算的質素等各方面作評審，以決定是否批出資助。

### 優先項目

在評審項目時，我們會優先考慮支持以下項目，使項目之間能產生協同效應，提升保育效果以達成最大的效益：

- i. 位於大澳、貝澳或水口<sup>4</sup>的項目；以及
- ii. 符合《大嶼山保育及康樂總綱圖》所概述的規劃意向的項目。

### 資助金額及年期

我們希望資助項目具一定規模，能為大嶼山保育帶來顯著的貢獻。因此，申請資助的金額下限將設為 25 萬港元。而各項目類別的資助上限及年期上限如下：

項目類別	資助上限(港元)	年期上限
保育管理協議	1,300 萬	三年
研究	250 萬	三年
教育及參與	200 萬	兩年

<sup>3</sup> 申請資格的細節會在基金的《申請指引》內公布。

<sup>4</sup> 政府在《2017 年施政報告》中公布將以大澳、水口和貝澳等作為鄉郊保育政策的先導地區。

## (乙) 小型地區改善工程

5. 此部分基金用於由政府在大嶼山政府土地推行小型地區改善工程，並將各項目的資助上限設定為 3,000 萬元。

6. 有關項目旨在保存/改善大嶼山的環境。一般而言，有關項目規模較小，包括 (i) 在鄉鎮地區進行的改善工程，以改善通達程度和環境，以及提升居民生活水平；(ii) 就生態康樂設施進行的改善工程；(iii) 與配合生態康樂及公眾環保教育活動的相關工程；(iv) 為受破壞環境活動影響的政府土地進行的修復工程，包括植樹和應其他部門要求而移除違例搭建物等；以及 (v) 在政府土地就自然環境/生境、建築物進行的優化和修復等項目。

### 基金管理和運作

7. 我們已於 2020 年 10 月 1 日成立大嶼山保育基金諮詢委員會（基金委員會）。基金委員會由發展局局長委任的四名官方人員，以及十四名來自廣泛領域的非官方人員組成，包括在專業知識或社區服務擁有豐富經驗和知識的學者、專業人士、以及行業從業員。基金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包括 (i) 就基金的整體行政和運作、及其他有關基金的事宜提供意見；(ii) 審核基金資助計劃的申請，就獲支持的申請的優先次序及其資助金額提供意見，以及監察獲批准項目的進度；及 (iii) 就政府建議的小型地區改善工程優先次序提供意見。

8. 我們亦已成立小型工程督導委員會（督導委員會），其主要職權範圍是負責評審擬議的小型地區改善工程；把合資格的工程進行排序，並向基金委員會提交相關建議；就基金委員會的意見提交撥款管制人員作最終批核。同時，督導委員會亦會負責監督相關部分基金的運作，包括工程進度和支出等，以及定期向基金委員會匯報最新狀況。

### 《大嶼山保育及康樂總綱圖》

9. 土木工程拓展署可持續大嶼辦事處按照可持續大嶼藍圖中所訂定的「北發展；南保育」總體原則及大嶼山不同地區的特色，制定了《大嶼山保育及康樂總綱圖》（總綱圖）(附圖 1)，為大嶼山的保育和康樂措施提供指引框架，亦可協調政府與私人的保育項目，發揮更佳的協同效應去保育大嶼山。

10. 總綱圖是按照保育大嶼山的方向制訂，包括 (i) 保護環境及加強保育、(ii) 公眾參與，及 (iii) 公眾享用。總綱圖將不同景點、

活動及主題地點，按點-線-面方式，以行山徑、單車徑網絡及水陸交通連接，構成五個主題，並包含多元化內容：

- i. 北大嶼康樂走廊；
- ii. 西北大嶼生態文化走廊；
- iii. 南大嶼生態康樂走廊；
- iv. 鄉鎮地區改善；及
- v. 遠足樞紐。

11. 在總綱圖的「遠足樞紐」主題下，我們亦制定了大嶼山遠足徑及康樂設施計劃(附圖2)，並會按此計劃，分階段把大嶼山發展為全港市民的遠足樞紐。

12. 符合總綱圖規劃意向的基金申請項目將會獲優先考慮。

## 未來展望

13. 我們已於 2020 年 11 月舉行簡介會，向有意申請保育和有關項目資助的機構介紹資助詳情，並計劃於 2020 年 12 月接受第一輪的申請。我們預計 2021 年第三季前公布第一輪申請的審批結果。

14. 我們亦預計第一批小型地區改善工程項目最快在 2021 年上半年展開。

## 總結

15. 請議員備悉大嶼山保育基金的最新進展，和《大嶼山保育及康樂總綱圖》。

## 附圖

- 圖 1 - 大嶼山保育及康樂總綱圖  
圖 2 - 大嶼山遠足徑及康樂設施計劃

土木工程拓展署  
2020 年 12 月